

河洛论语

为“四选一”处罚叫好

□地耕

【新闻背景】3月17日，是我市行人、非机动车交通秩序专项整治的第一天，市交警部门累计纠正行人、非机动车交通违法2824例，在罚款、路口协助执勤、现场学习交通法规和公开曝光“四选一”的教育处罚方式中，唯独没有1例接受公开曝光。（3月18日本报06版）

“车祸猛于虎”，这是当前人们对交通事故伤人惨状的共识。而行人和非机动车交通违法也是交通事故频发的一个重要因素。对行人、非机动车交通秩序展开专项整治，不

仅可以遏制交通事故的发生，而且对改善城市交通拥挤现状也具有不可低估的作用。

“红灯停，绿灯行”，行人、非机动车各行其道，行人过马路走斑马线……这是最基本的交通常识，连幼儿园的孩子都知道。但是说实话，就是这些最基本、最简单的交通常识和规则，真正能够时时、处处都做到的人，的确不是很多。

没规矩不成方圆。我市这次制定的“罚款、在路口协助执勤、现场学习交通法规和公开曝光‘四选一’的教育处罚方式”很有创意，既彰显了对违法者处罚的灵活性和多样性，也能达到处罚和教育并举的目的。让

违法者自己从四项处罚规定中任选一项，使他们有选择的余地，更彰显了执法中的人性化理念，值得推广和效仿。

对于这次专项整治，绝大多数民众表示“理解”，但也有部分人表示“不适应”。这是十分正常的，也是可以理解的。一个新规章的颁布和执行，要有一个适应的过程，只要绝大多数民众能够理解它，就说明它是正确的，是合乎民意的。只要大家都能持之以恒地认真执行，人们终久是会适应的。能够适应了，就必定能够自觉执行。如果民众都能自觉遵守交通法规，我们这个城市必将会更美丽，更和谐，更具有人性化。

观点圆桌

公众为何反对“办公室不禁烟”？

【新闻焦点】日前，广州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对《广州市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草案二次审议稿）进行审议。《二审稿》删除了办公室、会议室、礼堂等工作场所禁烟的规定。记者采访发现，很多市民表示应该对工作场所实施禁烟。

办公室不能成“特区”

即便不能在办公地点实行全面禁烟，也完全可以通过设置吸烟室、划分无烟区来达到控制吸烟的目的。办公室的确是机关工作人员的工作场所，但以工作场所为由，将办公室搞成禁烟“特区”，显然难以服众。

——论者梅广

关键要领导带头

相对于公共场所禁烟有管理者，办公室无控烟人员，同事又碍于情面不好说，或者说了也白说，工作人员被动吸二手烟问题更为严重，工作场所人员的权益同样不能被漠视。办公室控烟难，关键要看领导如何带头。

——论者许鸿升

不该留“后门”

大凡条例规章，贵在严谨，贵在公正。让人担心的是，留有权力“后门”的禁烟条例，还有多少公信力呢？如果真“禁”起来，“头头”们还能抽得理直气壮、老百姓还会真正“买账”吗？

——论者张良图

热点纵论

莫让驾校成为“隐形杀手”的摇篮

□月光寒

【新闻背景】根据国家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要求，考C1、C2证书，必须完成56个小时的实际操作科目培训。记者在采访中却发现，市区一些驾校为节省费用，把实操科目培训时间缩短至20个小时，由此催生了不少“菜鸟”司机。（3月16日本报03版）

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越来越多的人加入了有车一族。但与此同时，各类交通事故也是频频

发生，其中新手肇事率居高不下，数据触目惊心。

“拿本周期短！”、“一次通过率高！”诸如此类的“豪言壮语”、“甜言蜜语”曾经是很多驾校引以为傲的理由，但是，高通过率并不等于高培训水平，事实上，许多人在快速拿到驾照后，并不具备开车上路的本领。这种现状折射出一些驾校法规课程培训不规范、发证率随意、理论培训和实际技能训练的课时远低于法定时间……于是，从驾校走出的手里拿着驾照的“马路杀手”也大行其道了，毫不夸张地说，有的驾校竟成了

“隐形杀手”的摇篮。

学员进驾校学开车，这绝不仅仅只是学员一个人的事，而是关系到众多人的生命财产安全。而学员学得扎实与否、技术过硬与否、车德路德好与否……很大程度上又取决于驾校的规范管理以及强烈的安全意识等。“马路杀手”固然可恶，但是放行这些“马路杀手”的机制漏洞更可恨。如果我们的交通管理部门，不从严格科学培训入手，不从驾驶资格严格把关，不从法律法规上从严从重处理，“马路杀手”只会越来越多。

热点纵论

“消毒餐具费”，早就该叫停

□周东飞

【新闻背景】北京、上海、武汉等22个城市消协维权组织日前联合发出《致餐饮企业的公开信》指出，向消费者提供消毒餐具是经营者应尽的法定义务。不管餐饮企业是否明确告知，另行收取消毒餐具费的做法都于法无据，侵犯了众多消费者的公平交易权。（3月15日《京华时报》）

亚当·斯密发现，社会分工是经济效率得以提升的秘密。纯粹从经济学的角度来看，由专门的企业生产和提供消毒餐具的确应该算是一个好主意。规模化经营使餐具的卫生有了足够保障，餐饮企业也因此可以把精力用于提高菜品和服务的质量上。但是，它所带来的负面影响也相当明显。首先，买单机制的设计不合理，本应由餐饮企业付费的消毒餐具却让消费者额外购买，侵害了消费者权益。另外，消毒餐具额外覆膜的做法严重影响环境。有学者测算，北京市仅此一项每年增加的塑料垃圾高达6.45吨。

消毒餐具现有运营模式的出现有将近10年的时间，消费者不是傻子，但直到今日消协仍在就此向餐饮企业发公开信的事实说明，消毒餐具依然强悍地吞噬着消费者权益和社会整体利益。尽管有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做靠山，并且有3·15维权日等声势浩大的活动助威呐喊，但在现实中消费者维护自己合法权益的能力还是相当有限。面对餐馆提供的由消费者买单的消毒餐具，所谓选择权其实早已被架空。当几乎所有餐馆都心领神会提供付费消毒餐具的时候，“用

脚投票”是没有意义的。即便消费者据理力争，餐馆勉强提供了不用掏钱的餐具，其卫生状况也足以让人退避三舍。

从本质上说，消毒餐具的出现是餐饮企业对原有的餐具清洗消毒业务的外包。餐饮企业由此减少了水电人工等方面的消耗，理应自行行为消毒餐具付费。否则，让消费者自行购买碗筷来用餐，从古至今都没有这样的道理。要求消费者为消毒餐具付费，实际上是餐饮企业借服务流程革新之机向消费者实施额外盘剥。消费者当然有权利对商家提起诉讼主张权益，但是为了几块钱消毒餐具费去打官司，收益和成本之比就足够让消费者望而却步。在自身利益上尚且如此，消毒餐具覆膜的公益之害就更加难以通过消费者维权的方式得到关注和纠正。

中国的消费者蒙受消毒餐具的“十年之宰”，中国的环境蒙受消毒餐具的“十年之害”，所见证的是政府有关部门该出手时却缺位的现实。政府对于市场行为的规范和消费者权益的保护，主要应当通过立法和执法的方式进行。通过细化法律法规的方式，政府可以明确向消费者收取消毒餐具费的行为违法，并通过执法予以纠正。此外，政府亦可利用仲裁者的身份，协调消毒企业、餐饮企业和消费者三方的利益代言团体，就消毒餐具的收费达成一致，通过行规等途径解决问题。

消毒餐具的过度包装并非技术的必要，更是一种收费方便的考量。由餐饮企业支付消毒餐具费用的问题解决了，消毒企业自然乐意在保证卫生的同时简化包装，从而减少对环境的危害。

《今日时评》欢迎投稿

我们的联系方式：登录洛阳网(www.lyd.com.cn)点击“文字投稿”；电子信箱：lywb-pl@tom.com；信寄新区报业大厦《洛阳晚报·今日时评》版。

洛阳网
 WWW.LYD.COM.CN
 洛阳人的网上家园
 点击生活 服务无限
 广告热线：
 0379-65233618
 地址：洛阳新区开元大道报业大厦22层